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Glo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3)

自願性公告 業務發展更新

本公告乃由榮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潛在買方**」）現正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潛在賣方**」）就可能收購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經營中餐廳業務之公司（「**目標公司**」）之51%股權（「**可能收購事項**」）進行商討。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據潛在賣方提供之資料，目標公司現時於深圳市南山區經營一間中餐廳，主打廣東順德菜，設有廳堂及包廂，其管理及廚務團隊具備多年中式餐飲營運及出品研發經驗，該餐廳現已持續營運。

進行可能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鑑於香港本地消費疲弱、市場競爭激烈、港人北上消費及內地品牌進駐等經營環境因素，本集團一直物色機會，將餐飲業務逐步拓展至粵港澳大灣區。

董事會認為，可能收購事項可為本集團帶來以下裨益：

- (a) 經驗互補 — 潛在賣方於中國擁有餐飲營運經驗，而本集團則具備香港本地餐飲營運經驗，雙方於門店管理、供應鏈及品牌營運方面可互補長短，有助縮短本集團於內地市場之適應期；

- (b) 迎合港人口味 — 本集團深諳香港消費者之口味及餐飲習慣，可與潛在賣方合作就菜式、定價及服務作出相應調整，以迎合港人北上深圳消費之趨勢，藉此擴闊目標公司之客源；及
- (c) 取得已營運業務 — 收購一間已在營運、具備既有客源及員工團隊之餐廳權益，較自行覓址開設新店為快捷，亦可避免裝修期及培育期所帶來之前期虧損。

於本公告日期，可能收購事項之重大條款仍在磋商中，訂約各方尚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潛在買方亦正就目標公司進行財務及法律盡職調查，並須待內部有權機構批准後方可落實。本公司將適時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就可能收購事項另行刊發公告。

可能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可能收購事項倘落實，根據GEM上市規則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就可能收購事項之重大進展另行刊發公告。由於可能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韜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韜先生及李鴻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貽平先生、龐曉莉女士及張文娟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stargloryhcl.com。